

关于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的鉴证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2）第 108009 号



## 目 录

关于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9—2021 年  
度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9—2021 年度会  
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 关于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9—2021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的鉴证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2)第108009号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凯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冀凯股份公司2019-2021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专项鉴证。该专项说明中所述冀凯股份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涉及2019-2021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我们仅对2019-2021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情况进行鉴证并发表鉴证结论。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是冀凯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并根据所获取的鉴证证据作出职业判断。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鉴证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冀凯股份公司的专项说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编制，对 2019-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进行了如实反映。

### 四、对使用者和使用目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冀凯股份公司会计差错更正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10 月 26 日



##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2019—2021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以下简称“河北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18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决定书》指出在对公司现场检查中发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要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并披露。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相关财务数据，现将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如下：

####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18 号），该决定书指出公司“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不合理”和“个别收入确认期间不合理”。

公司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后，成立专项小组开展全面自查工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受影响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 二、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一）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不合理

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山东冀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对 3DP 砂型打印机的管理、财务处理、列报等内部管理不健全，导致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分类错误使得 2019 年固定资产多记 40,545,155.85 元，在建工程少记 40,545,155.85 元；2020 年固定资

产少记 34,397,419.78 元,在建工程多记 34,397,419.78 元,累计折旧少计提 853,146.26 元,未分配利润多记 853,146.26 元,营业成本少记 853,146.26 元。

(二) 个别收入确认期间不合理

2021 年底,公司与山西潞安安太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销售业务,当年未签订正式销售合同和开具发票及回款,在明显不符合公司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提前确认该客户销售收入 8,687,079.65 元,欠谨慎。该业务使得 2021 年度应收账款多记 9,325,580.00 元,存货少记 6,774,627.79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多记 347,260.62 元,应交税费多记 1,689,825.75 元,未分配利润多记 1,208,387.08 元,营业收入多记 8,687,079.65 元,营业成本多记 6,774,627.79 元,信用减值损失多记 490,820.00 元,所得税费用多记 213,244.78 元。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

公司针对上述会计差错按追溯重述法进行了调整,财务报表追溯调整前后对照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1) 2021 年度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收账款	298,364,060.27	-9,325,580.00	289,038,480.27
存货	223,199,834.27	6,774,627.79	229,974,462.06
固定资产	334,856,723.54	-853,146.26	334,003,577.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33,912.54	-347,260.62	17,886,651.92
应交税费	13,530,419.06	-1,689,825.75	11,840,593.31
未分配利润	215,978,732.12	-2,061,533.34	213,917,198.78

(2) 2020 年度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固定资产	291,417,357.32	33,544,273.52	324,961,630.84
在建工程	80,921,449.36	-34,397,419.78	46,524,029.58
未分配利润	198,127,844.56	-853,146.26	197,274,698.30

(3) 2019 年度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固定资产	340,146,998.41	-40,545,155.85	299,601,842.56
在建工程	30,633.55	40,545,155.85	40,575,789.40

2、合并利润表项目

(1) 2021 年度

项目	2021年度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收入	364,908,078.39	-8,687,079.65	356,220,998.74
营业成本	244,003,083.21	-6,774,627.79	237,228,455.42
信用减值损失	-9,148,727.47	490,820.00	-8,657,907.47
营业利润	13,274,809.36	-1,421,631.86	11,853,177.50
利润总额	18,731,346.06	-1,421,631.86	17,309,714.20
所得税费用	902,210.01	-213,244.78	688,965.23
净利润	17,829,136.05	-1,208,387.08	16,620,748.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50,887.56	-1,208,387.08	16,642,500.48

(2) 2020 年度

项目	2020年度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成本	147,794,935.71	853,146.26	148,648,081.97
营业利润	-18,275,229.44	-853,146.26	-19,128,375.70
利润总额	-18,465,726.94	-853,146.26	-19,318,873.20
净利润	-15,624,785.82	-853,146.26	-16,477,932.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24,785.82	-853,146.26	-16,477,932.08

(四)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的影响

(1) 2021 年度

调整前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归属利润	0.80	0.02	0.02

调整后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9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归属利润	0.66	0.02	0.02

(2) 2020 年度

调整前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7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归属利润	-2.40	-0.06	-0.06

调整后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7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归属利润	-2.50	-0.06	-0.06

### 三、提示说明

为了更好地理解公司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本专项说明应当与已公告的2021年度合并财务报表、2020年度合并财务报表、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